

(G F —2012—0202)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西峡县林业局

监理人（全称）：河南卓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西峡县林业局 2024 年省级林业草原森林抚育项目；
2. 工程地点：西峡县境内；
3. 工程规模：丹水镇、回车镇、五里桥镇、丁河镇、重阳镇、军马河镇、双龙镇，抚育面积 147776.5 亩；
4. 工程概算投资额：28611035 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赵虎，身份证号码：411325199410069011，
注册号：41020438。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伍拾贰万元整，小写：520000.00 元。

包括：

1. 监理酬金：大写：伍拾贰万元整，小写：520000.00 元。
2. 相关服务酬金：∕。

其中：

- (1)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
- (2)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
- (3)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 (4) 其他相关服务酬金：∕。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180 日历天。

2. 相关服务期限：

- (1) 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年∕月∕日始，至∕年∕月∕日止。
- (2) 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年∕月∕日始，至∕年∕月∕日止。
- (3)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年∕月∕日始，至∕年∕月∕日止。
- (4)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年∕月∕日始，至∕年∕月∕日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5 年 3 月 24 日。

2. 订立地点：西峡县林业局。

3. 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贰份。

委托人：西峡县林业局

(盖章)

住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付款账户：_____

监理人：河南卓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住 所：郑州市金水区

邮政编码：450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收款账户：河南卓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南阳分公司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

张衡中路支行

账号：_____

账号：4105 0175 8653 0000 0444

电话：_____

电话：0371-63299907

传真：_____

传真：0371-63299907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条件

(略)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1. 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按照第二部分通用条件 1.2.2 条款执行。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本项目工程施工及缺陷责任期阶段的全过程监理。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在通用条件基础上，根据本工程特点双方另行协商。

2.2.2 相关服务依据包括：项目建议书、初步设计、可行性报告、项目批复文件、施工图纸、图纸审查报告等。

2.3 项目监理机构和人员

2.3.4 更换监理人员的其他情形：(1) 身体原因不能胜任工作的；(2) 职务变动、辞职、达到退休年龄不能履行职责的；(3) 监理人员需长期脱产学习无法履行职责的；(4) 其他原因不能履行职责的。

2.4 履行职责

2.4.3 对监理人的授权范围：本工程施工阶段的全过程监理工作：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合同和信息管理；施工现场关系协调；并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的法定职责。

在涉及工程延期/天内和（或）金额/万元内的变更，监理人不需请示委托人即可向承包人发布变更通知。

2.4.4 监理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调换其人员的限制条件：发生时与业主代表协商解决。

2.5 提交报告

监理人应提交报告的种类(包括监理规划、监理月报及约定的专项报告)、时间和份数：监理规划：签订监理合同并收到设计文件后，第一次工地会议前 7 日内提交 1 份；监理实施细则：与监理规划同时提交业主 1 份；监理月报：每月 5 日前提交 1 份；其他报告双方协商确定。

2.7 使用委托人的财产

附录 B 中由委托人无偿提供的房屋、设备的所有权属于：委托人。

监理人应在本合同终止后 30 天内移交委托人无偿提供的房屋、设备，移交的时间和方式为：1 天；业主方和监理方代表现场确认并书面签字后移交。

3. 委托人义务

3.4 委托人代表

委托人代表为：_____。

3.6 答复

委托人同意在 1~3 天内，对监理人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决定的事宜给予书面答复。

4. 违约责任

4.1 监理人的违约责任

4.1.1 监理人赔偿金额按下列方法确定：

赔偿金 = 直接经济损失 × 正常工作酬金 ÷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4.2 委托人的违约责任

4.2.3 委托人逾期付款利息按下列方法确定：

逾期付款利息 = 当期应付款总额 × 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 拖延支付天数

5. 支付

5.1 支付货币

币种为：人民币，比例为：/，汇率为：/。

5.2 支付酬金

支付次数	支付时间	支付比例	支付金额（元）
1	合同签订后 7 日内	合同总价的 30%	156000
2	项目完工	合同总价的 70%	364000

6. 合同生效、变更、暂停、解除与终止

6.1 生效

本合同生效条件：委托人和监理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协议书上签字或盖单位章后本合同生效。

6.2 变更

6.2.2 除不可抗力外，因非监理人原因导致本合同期限延长时，附加工作酬金按下列方法确定：

附加工作酬金 = 本合同期限延长时间（天） × 正常工作酬金 ÷ 协议书约定的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天）

6.2.3 附加工作酬金按下列方法确定：

附加工作酬金 = 善后工作及恢复服务的准备工作时间（天） × 正常工作

酬金÷协议书约定的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天）

6.2.5 正常工作酬金增加额按下列方法确定：

正常工作酬金增加额=工程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增加额×正常工作酬金÷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6.2.6 因工程规模、监理范围的变化导致监理人的正常工作量减少时，按减少工作量比例从协议书约定的正常工作酬金中扣减相同比例的酬金。

7. 争议解决

7.2 调解

本合同争议进行调解时，可提交项目所在地建筑主管部门进行调解。

7.3 仲裁或诉讼

合同争议的最终解决方式为下列第2种方式：

（1）提请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2）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 其他

8.2 检测费用

委托人应在检测工作完成后 / 天内支付检测费用。

8.3 咨询费用

委托人应在咨询工作完成后 / 天内支付咨询费用。

8.4 奖励

合理化建议的奖励金额按下列方法确定为：

奖励金额=工程投资节省额×奖励金额的比率；

奖励金额的比率为 / %。

8.6 保密

委托人声明的保密事项和期限： / 。

监理人声明的保密事项和期限： / 。

第三方声明的保密事项和期限： / 。

8.8 著作权

监理人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本合同终止后两年内出版涉及本工程的有关监理与相关服务的资料的限制条件： / 。

9. 补充条款

9.1 监理人在委托人每次付款前提供正规发票；

9.2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通用条件执行。